

一棵树,一只鸟

□ 雍 措

我又见到了那只鸟。

那只鸟落在前年它落过的地方,学着前年来看我的样子,歪着脑袋,扑棱着翅膀,见我一人院子修锄把,短而有力的隔一会儿叫上两声隔一会儿叫上两声。我修的锄把是前年它来时修的那把,锄把知道那只鸟停在前年落过的地方,越来越弯的身子一个劲儿地往那边蹭。我得松一松手,很多东西都要在握得紧紧的时候试着松一松手。

一把锄把认识那只鸟,那只鸟也认识锄把,虽然时隔一年,我们都认识彼此。

在我的一生里不知道有多少只鸟从我生命里飞过,又有多少只鸟飞过之后,还想着再来深情地看看我。在凹村,我没告诉过任何人,我是一个多么希望有人来随时看看我的人,那个来看我的人如果嫌弃我的房子太老,不想进我的泥巴房,他可以站在门外不进我的屋,也可以就趴在那只鸟站着的地方,喊上两声我的名字,说上两句不相干的话,我嘴上不说,心里也觉得足够好了。

我感激一只鸟再来看我。我对它笑。它骨碌着眼睛看我,接着扑棱起了它那对黑白相间的翅膀。它扑棱翅膀时,身上落下来很多尘土,那不是我家一堵老墙上该有的尘土,那些尘土是从一只鸟身上落下来的,黑沉沉地从它站着的地方飘到我前面。我心疼起这只鸟,我不知道这只鸟飞了多远的路程来看我,也不知道它在我看的路上都经历了什么,我更不知在我们没见过面的一年里,一只鸟都干了些什么,这没见过的一年,是一只鸟对我的秘密。

那只鸟在一堵老墙上站了很久,再站不住了。它飞进我的院子,在我的院子里来回地走动,最后来到我的身边。它歪着脑袋看我。有很多年,没有一双这么认真的眼神看过我。我把锄把放在地上,坐得直直地让一只鸟看。我想让一只鸟从心里记住我,那样的话,即使日子把我变得再老,它都不会错过几个村庄,走错一个院子,, 遇见几个长得像我的人就误以为那人就是我。

鸟看着我,又去叮放在地上的锄把。

这根锄把陪我有好几个年层了,原来它是长在东坡的一棵松树,那年我上山采松茸,刚把一袋大大的松茸装进口袋里,就看见了

它。那时的它年轻气盛,见我就把满树的绿叶子晃得“哗啦啦”地响。我家里正缺一根又直又没有结巴的锄把。况且前阵子,刮过几场旋风,很多山上的大树小树都被风刮断了,而这棵松木树在我见到它时,它还直直地站在那里,说明它骨子里的韧劲相当好。韧劲好的树最适合用来做一根锄把。

第二天,我就拿着一把弯刀去东坡砍这棵树。树是不大,倒是费了我好多力气在上面。那天早上,我把刀口磨得锋利,可砍了三下都没有进一棵小树的身,那三刀下去,松木树只掉了一点小皮。我有种被羞辱的感觉。

那一年,我是一心想除掉一棵松木树。于是,我回家拿来挖锄,我想对它的根下手。但让我没想到的是,这棵松木树的根是探老根,我越往下挖,根越粗,丰富的根细往凹村的四面八方延伸着。我沿着这些根系一直挖过去,先到了扎西家的羊圈里,又到了拉姆家厨房里,又到了尼玛家的家神那里,后又到了村长家的媳妇房屋里。我再不敢往下挖,再挖下去,我想我会发现一个凹村谁也不知道的秘密。

在一个月夜,我没告诉任何人,偷偷地掩盖好我挖进凹村的所有痕迹,重新回到那棵年轻的松木树那里。我用了三天时间,砍掉了它,我说过我是一心想要这棵松木树。我砍掉松木树的那天,凹村的扎西、尼玛、拉姆、村长媳妇都奇怪地染上了风寒,他们的咳嗽声通过一根树根传到我的耳朵里。那时,我正在用铲子埋老树根。他们一咳嗽,老树根轻轻地震动着,旁边的黄土不用我铲,都窸窸窣窣地往下掉。我知道是自己惹了祸,扔下铲子,拿着半截砍掉的松木树跑回了家。

我没把这件事告诉过凹村的任何人,自己也很少朝东坡去了。我用带回家的这根松木树做成了一根锄把,从来没舍得用过一次,每年天气热的时候,就拿出来修整修整。

这只鸟飞到锄把上,来回地在上面走。它用嘴轻轻地啄那根锄把,锄把发出“咚咚咚”地硬响。我知道一根我几年前砍下的锄把比我的身体还硬朗着。我也知道我活不过一根锄把的寿命。如果有一天,我奔着西坡去了,留下一根锄把在我的屋子里,它将会怎样面对一屋子的空和暗。即使一个好心的人,心疼一根好好的

无念湖畔 流萤

□ 何永康

八月,我去了到河南信阳的黄柏山国家森林公园,参加一个散文论坛,顺便领一个散文奖。

晚上,山里突然大面积停电,周遭一片漆黑。宾馆房间是待不下去了,几个文友相约出去走走。借助手机电筒的照射,我们走上了一条景区大道,眼睛慢慢适应了黑暗,道路便越走越清晰,逐渐成了灰白的一条。抬头一看,原来是有星光在照亮。这条路白天走过,是通向无念湖的,于是就向无念湖走去。

无念湖,顾名思义,纪念无念法师之湖。无念法师是黄柏山著名庙宇法眼寺的开山祖师。这湖虽然是十几年前人工开凿的,但因为有黄柏山绮丽的风景环绕,湖水清澈,湖面开阔,便有了上下天光,静影澄碧的灵秀。

走近湖畔,因为成片的大树枝叶重重荫蔽,天上的星光透不进来了,前路逐渐依稀莫辨,黑色笼罩了一切。出于对前途的未知与畏惧,一千人正在为继续前行还是原路返回踟蹰不定,突然发现路两边的草丛中,有星星点点的微光在闪烁明灭,有人高叫:“萤火虫!”这是一个意外的发现。在现在的城市里,萤火虫业已绝迹多年了,快要成为一个传说;就是在乡村,也不大看得到这个小飞虫了。人工光源带来的白昼不分、黑夜不黑,巨大地冲击着它的感官,大地日益严重的水泥化也影响了它赖以生存的草木生长,正在失去了生存条件。事实证明,萤火虫是环境优劣的试剂,凡是萤火虫分布的地方,都是生态好的地方。有科学家指出,如果萤火虫这样的物种从世界上消失了,会造成整个生态系统的崩溃,人类离自我毁灭也就不远了。我相信这不是危言耸听,所以,在看到萤火虫的那一刻,我是十分惊奇与欣喜的。

几个走南闯北见惯不惊的人,却被这小虫一瞬间整兴奋起来,相继走入路边草丛,想与萤火虫近距离接触,甚至想将其捉住。但当人一靠近,它们就收敛了光芒,隐匿在黑暗之中。既然捉不住,就和平共处吧,干脆在草丛找个大石头坐下默默静观。慢慢地,放松警惕的小虫又此起彼伏地放光了,有的甚至就停歇在我们的身上和头上。先是一小片,慢慢地是一大

片,像都市美化夜景而挂在行道树上的小灯群“漫天星”,若隐若现,时暗时明。再放眼望去,数以万计的萤火虫以自己尾部的荧光,业已构成扑朔迷离的“灯海”了。

在草丛中在荧光中久久地坐着,随着夜色更深,萤火虫发出的光愈加明亮,人们彼此都能看见各自的表情。而天上的星光则黯淡了许多,好像附着力在了小虫的身上。这让我想起了泰戈尔写萤火虫的诗句:“你冲破了黑暗的束缚,但你不渺小,因为宇宙间一切光芒,都是你的亲人”。

这或许就是童话世界吧?我们早已告别了童年,即使在童年也没有过童话般的生活,于今已经到了不相信童话的年纪了。在黄柏山这一个美丽而生动夜晚,无数尾部发光的小虫,让我们得以再次体验,或者弥补。

小的时候在乡村的夜晚,偶尔也看到过萤火虫,我们叫它亮火虫,零零星星的,留下的印象并不是很深。倒是晋代人车胤“囊萤夜读”的故事至今记得。车胤幼时家贫,夜间无钱买油照明读书。到了夏天,好学的车胤就捉萤火虫盛入练囊——一种白色的透明的绢袋,借袋子里透出的微光夜读。学校老师把囊萤夜读与悬梁刺股、牛角挂书经常挂在嘴边,作为劝学的三大楷模,十分的励志。

没有任何一个昆虫,有萤火虫那么多的美好的别名,如夜光、景天、夜照、流萤、宵烛、耀夜等,显然,中国古代的文人对其喜爱有加,让它成为一个情感载体,一个传统文化符号。因为生存在草丛中,有腐草所化一说,又因其光如磷火,也就是民间说的鬼火,还有亡灵所化一说。所以,在中国传统文人看来,它自带一种孤寂与悲凉。如庾信的“露泣珠连下,萤飘碎火流”,凄清之情溢于言表;如杜牧的“银烛秋光冷画屏,轻罗小扇扑流萤”,写孤寂无聊中的宫女,只能以扇扇扑打流萤来寻求暂时快乐。只有李白仙气十足,想象奇丽,写下“两打灯难灭,风吹色更明。若非天上去,定作月边星”,表达不惧风雨的乐观态度。

在无念湖畔邂逅阵势壮观的流萤,沉溺于空灵夜色,虽没有临风把酒,倒也宽宥皆忘,

锄把丢在屋子里可惜了,把它带回家,镶在一个新的锄头上,用他余下的一生去使用我扔在这个世上的一根锄把,我的锄把也不会幸福在哪儿去,它会想起我,一个一直爱它,每年把它拿出来修整修整的人。

一根锄把的想念远比一个人的想念要久远得多,认真得多。

那只鸟叽叽喳喳的叫着,它来回的从我飞向大门,又从一扇厚重的大门飞向我。我懂了一只来看我的鸟的意思,它是让我拿着这根锄把走出大门,它要带我去个地方。我跟着一只鸟走出我的房子,我有种不知道哪儿来的感觉,一只鸟要带我去干一件大事。

鸟带着我来到那年我砍下松木树的地方,长出松木树的地面被黄土掩盖得平平整整,好像这里一如凹村的任何一块平地。一只鸟忙活起来,它用它的利嘴掏着平整的地面,过了很久,一个不深不浅的坑掏好了。鸟飞过来拉我,我走到那个鸟掏的坑,它来回地晃动着脑袋,示意我把一根陪了我几年的锄把放进它掏好的坑里。

它是要让我重新把一根锄把种进它原来的地方。我握着锄把,舍不得放进去。这时跟了我多年的锄把也在我手里使劲,它在努力地往那个鸟掏的坑里蹭。从那时开始,我就明白我这辈子再也握不紧一根我想要的锄把了。

那天,在原来的地方,我种下了它。种下它时,我心里有说不出的酸楚。我离开了那个地方,那只鸟没跟着我回家,它呆在锄把顶上“叽叽喳喳”地叫着送我。

第二年,凹村出奇的旺盛,人丁添了十个,雨水充沛,粮食丰收,村子一副大好的景象。

那一年,一只熟悉我的鸟又飞到我的院里来看我。它嘴里叼着一片翠绿的嫩叶,它把叶子放在我手心里,就飞走了。

又过了几个月,我在路上遇见几个闲摆的人说,东坡光了几年的土地上长出了一棵奇怪的树,树年初才发芽,年底就长了十几米。还有人说,那棵树的树脖子一直伸得长长地望着凹村的某个地方,像在想念某个好久不见的旧人。

“还好,有只鸟在树上搭了一个窝。一棵树,有鸟陪着,也就不那么孤单了。”其中的一个人说。

真正就万念皆无了。无念,乃佛教用语,指没有妄念与烦恼,一切情境皆于心不染。如同明镜,物来则现,物去则无。一如眼前的萤火虫,萤光明明灭灭,不在人意。然而,对普通人来说,无念并非全然无念,出于本能的心念或欲念无可厚非,只要不是虚妄之念,歹佞之念。譬如萤火虫,人们历来以为它是为了给人类照亮而发光的。其实,它的发光恰恰是为了一己之私念——求偶。雌雄体之间通过光信号彼此沟通交流,对上眼了就成了结对亲热一番,与孔雀开屏如出一辙。人类往往在不知底细的时候,想当然地赋予动植物某种高尚精神品格,美化之赞颂之,而忽略其行为乃生存本能与自身需求。萤火虫的念头其实很简单,是人类的念头多了。正是它们的简单之念,才构建出奇妙之境,无意间却过滤掉人类思想的杂质,使其念头趋于干净与纯粹。

萤火虫属于夜晚的山野,属于山野的静谧与幽暗。人在无念湖畔这样的山野里,出现暂时性“无念”是必然的,其具体表现是大脑出现空白,整个人傻傻地发呆,一切物是人非都不存在了。我很珍惜这难得的体验,一如珍惜萤火虫闪烁不定的光……

来电了。远处宾馆通明的灯火倒映在无念湖里,路灯也次第亮起。这些人工之光是萤火虫的天敌,一出现,由近到远的一大片萤光之海便遽然消失。我有些失落地从草丛中走出,从幻境中走出,走上来路,走入凡间……

“无念”,并不排斥人们对世界万物进行认识,而是主张在认识活动中不要受制于世俗世界,不为外物所累,保持着一种超越的精神,应该说还是很有积极意义的。当然,“无念”免不了要关联到一个“空”字,但“空”也不等于虚无。黄柏山的无念法师绝不虚无,他主持修建的法眼寺千百年来实实在在地矗立群山之间,而鼎盛香火,则弥散善男信女的心心念念;无念湖也绝不虚无,即使在这空空荡荡、迷迷茫茫的夜晚,不也还有萤火虫在湖畔栖息、繁衍,在黑暗中干着光明的事业吗?

既然流萤已在有无之间,那么,就让人心在有无之间吧。甚好!

我从小就有一个画家梦。草根有草根的梦想,但考试是一道无法绕过的坎。

三十多年前,还在上小学的我,咋个也想象不出一场考试对一个人会有多么重要的意义。反正就记得每学期有不少考试:月考,半期考,期末考,班考,校考,区考,县考。考好了,老师夸一下,父母乐一阵;考不好,郁闷几天,想方设法躲过父母责罚就算过去了。对于一个娃娃来讲,考试也就是一个学期的组成部分而已。毕竟,村头的堰塘,树上的鸟窝,沟里的鱼虾,邻居家一年四季诱人的果树林,还有山路边随时可以“顺走”的蔬菜地还等着我们去撒野呢。

直到高考前,对于考试,才有了一点人生分水岭的感觉。用班主任的话说,已经到了决定你以后是穿草鞋还是穿皮鞋的时候了。同学们摩拳擦掌,铆足了干劲。身后黑板上写着倒计时天数,打鸡血一样每天敲打着早已紧绷的神经。

我和大家略有不同,要考两次。

从决定要实现草根梦想、准备奔着艺考的方向冲的时候,我就知道,我的高考要来两次。一次是全国高考前3个月的美术专业考试,一次是通过专业考试之后与大家一起挤全国普通高考的独木桥。

那年春节后开学不久,我瞒着父母,挎上一个简单的行囊从一个偏僻的川东北小县城只身来到重庆。当时四川全省参加美术考试学生最密集的就数重庆了。比起现在的考生来,当时我还真没有什么压力,从小在穷乡僻壤里长大,顶多也就在小县城上高中稍微积累了一点点所谓的见识,对外面的世界只有一个模模糊糊的概念。专业能不能考过,心里没底,也不那么在乎,反正文化成绩还过得去。常居山村的父母,从不认为画画可以让我养活自己,跑长途货运的父亲坚持认为将来考个医学、文秘之类的专业,看得见未来,才算靠谱,对我画画的事一直很警惕。

选择偷偷来考美术专业,完全冲着那个画家梦。一个连颜料都没有见识过多少,整天临摹小人书、连环画,把从小学到初中课本的边角余空画得满满当当的穷小子,就凭着一个当画家的白日梦,硬是不知天高地厚地扎进艺考堆里。我基本上属于初生牛犊型的“零基础”,满脑子装着从小临摹的小人书人物形象,整一本从县城师范生那里“骗来”的专业教科书,关在屋子里一招一引瞎捉摸。考前,我没钱参加专业强化训练,就拉着学校几个专业过硬但文化课老不及格的“老考生”向他们偷师学艺。觉得差不多了,居然麻起胆子就往“川美”所在地重庆跑。又借机混进川美的考前强化班偷听几节创作课。等临到考前一天,才从同住旅馆的兄弟那里得知,我的画笔买错了。天啦,我居然把油画笔当水粉笔用了整整半年!当场就把人给丢尽了。

记得临考前几天,同旅馆的兄弟们一边进行着热烈的猜题讨论,一边赶工一样天天操练,临时抱一下佛脚。考前一天,我躺在床上随手翻阅几本美术杂志,一幅金黄色调子的水粉静物作品非常扯眼,多看几眼默默记下,便独自一人赶公交上鹅岭公园看风景去了。

第二天考场里下发题单,定睛一看,哎呀!这不正好符合昨天杂志里所见作品的要求嘛。好家伙,我想都没想,凭着记忆结合题单具体要求,背临一遍就大功告成,一时引得旁的考生好一阵围观。

考速写,限时15分钟。要求画一人踏一

那是一个冬天,我在花店里买了一枝含苞欲放的腊梅。这是我第一次看见腊梅,在没有叶子的枝干上挂着许多黄色的花蕾。我是不愿相信这就是传说中的梅花,它不香,也不艳,又无叶子,我甚至怀疑它能不能开放,会不会几天以后就枯萎,连同枝干一起埋葬在凛冽的寒风中。但是花店老板说它一定会开的,并且惋惜中带着一些遗憾,说我不懂花。我想,是的,我真不懂。

我坐在客车上,手里握着腊梅,急切地想要回到家。望着车窗外狂飞的树叶,还有或闲散或忙碌的人们,感觉格外暖和。在我兴致勃勃地欣赏车外的一切时,突然嗅到一股浓浓的香味,沁入心脾。可是,车向外移动的树林里没有半点花的影子。我将目光收回到车里,最后,落在手中的腊梅上,发现它正在开放,一点一点地绽开:金黄的花瓣慢慢地舒展着。我凑近一嗅,原来真是它的香味。我有些惊讶,这花开得太快,恐怕不能到家就会开完,花香自然也会消散一空。

我想它在花店里还是骨朵,上车后就开放了,一定与温度有关,于是,我试着打开车窗,任冷风吹进,果然,它的开放慢了起来。我索性将它伸出车窗外,发现它的开放居然停止了,不过,它的香味依然飘进了车里。也许

错用的画笔

□ 蒋松谷



凳子用锯子锯木棍。这些道具、人物动作姿态在农村非常常见。谁出的考题啊,简直就是为我量身定制啊。一阵暗自高兴,很快完成答卷。

就这样,靠一支错用的画笔,居然顺利通过了专业考试。

回到学校,错用画笔这事传疯了。拿着美术专业考试过关通知单,我不知道对用错画笔的事是该羞愧还是该骄傲。管它呢,反正过了。对于当时少有机会参加艺考的大多数学子来说,我终究算是多了一份高考中榜的把握。

我在电话里把参加艺考和考试过关的消息告诉父亲,父亲原谅了我的先斩后奏。听筒里,我听见了父亲在乡政府电话室里压抑着的哽咽声。

全国普通高考结束后,我做好了复读的准备。复读的日子刚刚起步,四川师大艺术系绘画专业录取通知书到了。这迟到了十多天的通知书,大概是小县城里不太便利的交通,给我开的一个小小的大玩笑。

我第一次感觉到如此接近我的梦想。

这以后,我算真正踏上梦想之路。大学的学习,我发了疯一样贪婪。可能是因为专业底子太薄,我不想放过大学生活的每一天。公共课、专业课从不落下,坚持泡图书馆,到处挤讲座,搞校外实践,勤工俭学,不一而足。直到我成为川师大1952年建校以来第一个举办个人毕业画展的学生,直到我在举目无亲毫无背景的成都落地工作,直到我在绘画领域小有成绩,直到我在公共文化工作领域逐渐获得尊严,我才深深明白,90年代的那次高考对我有多么重要。有一点传奇意味的是,一次美术高考竟然靠着一支错用的画笔完成了。

高考,给了我深入学习直追草根梦想的机会。

对于一个可能一辈子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农村娃来说,以草根的信仰破土发芽,呼吸外面新鲜的空气,可以说是一件天大的事。我深信,没有这次考试,就没有大学深造的机会,就没有落户成都近郊的可能,就没有机会遇见我事业发展中几个导师意义的长辈,就没有我笃定群众文化工作至今的激情。

或许,我算不得那条跃过龙门的鱼,但我知道是一次考试改变了人生轨迹。而这次考试,竟然与一支错用的画笔密切相关。换句话说,在我人生的一次转折中,一支错用的画笔,完成了它本不该承担的使命。

现在想来,错误,有时也可以很美。

是因为这腊梅太好看了,也许是因为车上的乘客同情我对腊梅的痴爱,他们都没有拒绝从车窗外灌进的寒风。我觉得他们比我更懂花,更懂腊梅,否则,他们怎么不要求我关上车窗?突然,我感受到了一种温暖,这温暖来自于车上的乘客,它融化了冬的冰冷。再看腊梅,依旧精神抖擞,甚至有些骄傲摇曳。

到了家,我迫不及待地将这枝腊梅插在院坝边上,幻想它能生根长叶,当然,它没有,只是一天天慢慢地开放着,并散发着幽幽的浓香。它的金黄的花瓣在风中微颤着,像一个小姑娘在春天的花丛里翩舞,轻轻地穿行在严冬的季节里,美好而又纯净。尤其是无法抵抗它散发的香,弥漫在院坝里,屋里,好像已经到了春天,百花盛开,繁华十里。

花开花落,好景不长,在一段时间后,这枝腊梅终于凋谢了,枯萎了,甚至枝干也干枯了。我想再一次把它看得清清楚楚,把它留住,留住它的根,留住它的干,留住它最后的残容。然后,学着在来年栽一株真正的梅树,只可惜不小心折断了腊梅的枝干,遗憾中带着愧疚,只有轻轻地放下,这或许是最好的选择。我好像懂得了什么,却又不清楚,转身离开了去。

但是,至今,我并未栽种梅树,因为我担心再也找不到那枝腊梅的品种或者品性了。

一枝腊梅

□ 周委

